

议价告知笔录

案号：(2019)新 0105 执 920 号

时间：2019 年 10 月 24 日

地点：水区法院 207 办公室

询问人：马军，陈强

记录人：陈强

？：当事人基本情况？

申请执行人：新疆新会融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，住所地：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六道湾路 1166 号首府中央花苑小区 10 号楼门面二楼。

法定代表人：徐祥龙，该公司董事长。

委托代理人：孙笑楠，法务专员。(特别授权) 手机号：18690176660

被执行人：刘威，男，1982 年 1 月 12 日出生，汉族，住昌吉呼图壁大丰镇工业园区。手机号：13009676551

？关于你申请执行刘威、卢伟霞借款合同纠纷执行一案。被执行人未主动履行，经过对被执行人名下资产的查询，被执行人刘威、卢伟霞名下位于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六道湾路 1166 号 910#楼 3 单元 5F01 室(产权证号：乌房预水字第 15509298 号)房产的相关手续已被我院依法查封、冻结。

申请执行人委托代理人孙笑楠：我申请对上述房产进行评估拍卖，因和被执行人刘威双方公平协商达成一致，双方一致同意以 8800 元人民币每平方米作为起拍价挂网拍卖。双方对此价格均无异议，我们双方同意选择在新疆公开拍卖网挂网拍卖。

被执行人刘威：我同意以 8800 元人民币每平方米作为起拍价挂网拍卖。双方对此价格均无异议，我们双方同意选择在新疆公开拍卖网挂网拍卖。

？还有什么补充

孙笑楠：无

刘威：无

？阅笔录无异议签字

以上笔录我看过属实 孙笑楠
以上笔录我看过属实 2019.10.24
刘威
2019.10.24